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19-015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产生实质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的规定要求，对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适用和执行。除此之外，公司本次未变更其他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1、资产负债表：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2)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等无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